

第 1 部分：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1.1 产品标识

- 商品名称 RHEOZAN SH
- 化学文摘登记号 (CAS No.) 73667-50-2

1.2 物质或混合物的确定用途和不建议用途

物质/混合物的用途

- 化妆品配方中的增稠剂。

1.3 安全技术说明书提供者的详情

供应商

Specialty Operations France
Silex 2, 9 rue des Cuirassiers
69003 LYON
Tél: +33 (0)4 37 24 88 88

电子邮件地址

有关 SDS 内容的问题，请发送电子邮件至：manager.sds@syensqo.com 对于所有其他主题，请参阅：
www.syensqo.com/en/form/documentation

1.4 应急咨询电话

400 120 6011 （免费电话，仅供中国国内拨打）
NRCC
中国（仅供中国国内使用）：+86 532 8388 9090（青岛）
多种语言应急电话号码（24/7）
欧洲/拉丁美洲/非洲：+44 1235 239 670（英国）
中东/阿拉伯语非洲区：+44 1235 239 671（英国）
亚太区：+65 3158 1074（新加坡）
中国：400 120 6011 （免费，仅限中国拨打）
北美：+1 800 424 9300

第 2 部分：危险性概述

2.1 紧急情况概述

<u>外观与性状</u>	<u>形状:</u>	细粉。
	<u>物态:</u>	固体 (20 ° C)
	<u>颜色:</u>	油膏
	<u>气味</u>	很弱的

2.2 物质或混合物的危害性分类

GHS化学品分类和标签信息：遵照GB 13690, GB 15258 及GB 30000.2 至 GB 30000.29 (GHS 2011)

- 根据上述法规，此产品未分类为危险化学品。

2.3 标签要素

GHS化学品分类和标签信息：遵照GB 13690, GB 15258 及GB 30000.2 至 GB 30000.29 (GHS 2011)

- 根据上述法规在内的相关法规要求，此产品无需安全标签。

2.4 物理和化学危险

- 根据现有信息无需进行分类。

2.5 健康危害

- 根据现有信息无需进行分类。

2.6 环境危害

- 根据现有信息无需进行分类。

2.7 GHS未包括的其他危害

- 粉状固体。
- 可燃固体。
- 暴露于由处理或使用本产品期间所产生的粉尘中，可能会对眼睛、皮肤和呼吸道造成临时机械性刺激。
- 粉状微粒在空气中可形成爆炸混合物。
- 流动、搅拌时可产生静电。
- 混合、气动输送、投料等可使静电积累。

第3部分：成分/组成信息**3.1 物质**

- 化学性质 琥珀酰聚糖

备注

- 根据GHS规定, 不含有危险组分

3.2 混合物

- 不适用，该产品是物质。

第4部分：急救措施**4.1 必要的急救措施描述****一般的建议**

- 急救人员需自我保护。
- 向到现场的医生出示此安全技术说明书。
- 将受污染的衣服放入密封袋中以待后续处理。
- 在症状持续或有担心, 就医。

如果吸入

- 转移到新鲜空气处。
- 保持休息。
- 如有必要, 请教医生。

皮肤接触

- 立即脱掉被污染的衣服和鞋。
- 立即用肥皂和大量的水冲洗。
- 如可能的话使用温和的肥皂。
- 如发生皮肤刺激，就医。

眼睛接触

- 立即用大量水冲洗至少15分钟, 包括眼睑下部。
- 如果眼睛刺激持续，咨询医生。

如果摄入

- 没有医生的建议。不要催吐。
- 用水漱口。
- 不得给饮任何东西。
- 保持休息。
- 如有必要, 请教医生。

4.2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

- 无数据资料

4.3 及时的医疗处理和所需的特殊处理

- 无数据资料

第 5 部分：消防措施

5.1 灭火介质

适用灭火剂

- 多用途粉末
- 耐酒精型水成膜泡沫 (AR-AFFF)
- 水雾

不适用灭火剂

- 不要用水柱, 因为它可能使火蔓延扩散。
- 高压惰性气体, 也即二氧化碳喷射器。
- (防止粉尘在空气中散布)

5.2 物质或混合物引起的特别危害

救火时的特殊危险性

- 粉尘爆炸的风险。
- 防止分布在空气中已产生的尘埃，细小的灰尘达到充分的浓度，也要防止存在点火源，这有潜在的尘埃爆炸的危险。
- 封闭容器中的压力在受热时会增加。
- 在着火情况下，会分解生成有害物质。
- (水蒸发后)。
- 扑灭火灾后，高浓度的有毒品或有害品可残留在液体中。

有害燃烧产物:

-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和未燃烧的碳氢化合物(烟雾)。

5.3 给消防员的建议

消防人员的特殊保护设备

- 穿戴全身防护服和自携带式呼吸器。
- 个人防护设备包括：合适的保护手套，安全眼镜和防护服

特殊灭火方法

- 处于上风向。
- 因有爆炸危险，须远距离救火。
- 不要用水柱，因为它可能使火蔓延扩散。
- 喷水雾冷却暴露于热源的容器/设备。确保水和本品不直接接触。
- 根据当时情况和周围环境采用适合的灭火措施。

进一步的信息

- 将人员疏散到安全区域。
- 避免粉尘生成。
- 仅限经过训练并了解产品危害的人干预。
- 切勿靠近接触到火而没有充分冷却的容器。
- 单独收集被污染的消防用水，不可排入下水道。
- 按照当地规定处理火灾后的残留物和污染的消防用水。

第 6 部分：泄漏应急处理

6.1 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 避免吸入, 摄入和与皮肤和眼睛接触。
- 穿戴耐化学品的个人防护设备。
- 戴好适当的手套。
- 穿着适当的防护服。
- 呼吸系统防护
- 穿戴适当的：
 - 面罩
 - 紧密贴合的防护眼罩
- 在有粉尘或气溶胶生成的情况下使用带过滤功能的呼吸器。
- 如有蒸汽形成，使用带过滤功能的呼吸器。
- 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消除所有点火源
- 如能保证安全，可设法堵塞泄漏。
- 更详细资料，请参考第八部分“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6.2 环境保护措施

-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避免由于容器或传输系统的破裂而造成的产品意外排入排水沟或水体。

- 如能确保安全，可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的泄漏或溢出。
- 用围堰收集泄漏物。
- 本品不允许排入下水道、水道或土壤。

6.3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 应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
- 防止粉尘在空气中散布（如：用压缩空气清洁粉尘积聚的表面）。
- 如能保证安全，可设法堵塞泄漏。
- 用沙子或惰性泥土围堵（请勿使用可燃材料）。
- 铲除或扫除。
- 放入合适的封闭的容器中待处理。
- 勿将溢出物回收至原容器中再使用。
- 用大量水冲洗不可回收的残余物。
- 彻底清洁被污染的表面。
- 回收清洗水以备后续处置。
- 净化隔离区域内的工具、设备和个人防护用品。
- 按当地法规处理。

附加的建议

- 无特别的条件要求。

6.4 参考其他部分

-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第 7 部分：操作处置与储存

7.1 安全操作的注意事项

- 按照良好的工业卫生和安全规范进行操作。
- 本品只能用在没有任何裸光源和其它点火源的地方。
- 使用防爆的电气/通风/照明设备。
- 采取预防措施防止静电释放。
- 容器和接收设备接地/连接。
- 为防止静电释放引起的蒸气着火，所有金属设备都要接地。
- 转移作业前应确保所有设备接地。
- 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
- 穿戴个人防护用品。
- 穿着适当的防护服。
- 避免吸入、摄入和与皮肤和眼睛接触。

- 要建立日常的内务管理以保证尘埃不积累在表面上。
- 在机器上提供适当的通风排气和粉尘收集。
- 确保粉尘处理系统（如排气管道、尘埃收集器、容器和加工设备）均被设计可以防止尘埃逃逸到生产区（即不会从设备中泄漏）。
- 有关个人防护, 请看第8部分。

卫生措施

- 按照良好的工业卫生和安全规范进行操作。
- 使用清洁的, 维护得很好的个人防护设备。
- 定期清洁设备, 工作区和衣服。
- 使用时, 严禁饮食及吸烟。
- 使用区禁止吸烟, 进食和饮用。
- 休息前和操作本品后立即洗手。
- 受沾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地。
- 用户应依照当地法律法规负责对工作环境进行监测。

7.2 安全储存的条件, 包括任何不兼容性

储存注意事项

- 采取适当的措施来防止静电释放, 包括电路连接完好, 设备接地和/或在惰性气体下传送。
-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 以避免由于容器或传输系统的破裂而造成的产品意外排入排水沟或水体。
- 使容器保持密闭, 置于干燥、阴凉、通风良好的地方。
- 远离明火、热的表面和点火源。
- 远离生产商指定的不相容材料。
- 远离: 与某些化学品接触可发生危险性反应。(参见第十部分“稳定性-反应性”中的禁忌物条款)。

包装材料

适合的材料

- 防水材料。

7.3 特定用途

- 无数据资料

第 8 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8.1 控制参数

- 不含职业接触限制高出其监管报告阈值的物质。

8.2 暴露控制

控制措施

工程控制

- 有效的排气通风系统
- 保证充分的通风。
- 在排放源抽吸。
- 确保抽出的空气不会经过排风系统回到工作场所。
- 容易清洁的设施和设备。
- 必须在产尘处直接抽排尘。
- 确保粉尘处理系统（如排气管道、尘埃收集器、容器和加工设备）均被设计可以防止尘埃逃逸到生产区（即不会从设备中泄漏）。
- 避免粉尘生成。

个人的防护措施

呼吸系统防护

- 应该用良好的综合抽取方法, 如可行, 可采用局部抽排气系统来完成。
- 如接触粉尘, 必须戴呼吸器。
- 推荐的过滤器类型: 微粒型

手防护

- 如果有接触到手的危险, 请使用合适的手套
- 手套在使用前必须受检查。
- 请注意阅读手套供应商提供的关于手套的渗透性和溶剂穿透时间的说明。同时考虑使用场合的具体情况, 例如危险的切割, 砂磨和接触时间等。
- 如果手套有任何老化或化学品渗透的迹象, 应丢弃并更换。
- 仅可使用符合国际/国家标准 (KOSHA 等) 的个人防护装备。

适合的材料

- 氯丁橡胶
- 丁腈橡胶
- 丁基橡胶
- 聚氯乙烯

眼睛防护

- 紧密贴合的防护眼罩
- 面罩

皮肤和身体防护

- 穿戴防火和防静电连身服
- 工人要穿防静电鞋。
- 全身的防护服
- 防化鞋套
- 在工作场所根据危险物的量和浓度来选择身体的防护。

卫生措施

- 按照良好的工业卫生和安全规范进行操作。
- 使用清洁的，维护得很好的个人防护设备。
- 定期清洁设备，工作区和衣服。
- 使用时，严禁饮食及吸烟。
- 使用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用。
- 休息前和操作本品后立即洗手。
- 受沾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地。
- 用户应依照当地法律法规负责对工作环境进行监测。

防护措施

- 可以立即获取带使用说明的应急设备。
- 确保在工作场所附近有洗眼和淋浴设施。
- 根据所要进行的任务、现场条件和使用时间，以及在使用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危险和/或潜在危险，评估防护设备工作特性来选择合适的个人防护设备。
- 必须根据现行的地方标准且与防护设备供应商合作选择防护设备

环境暴露控制

-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避免由于容器或传输系统的破裂而造成的产品意外排入排水沟或水体。
- 如能确保安全，可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的泄漏或溢出。
- 用围堰收集泄漏物。
- 本品不允许排入下水道，水道或土壤。

第9部分：理化特性

9.1 基本理化特性信息

物态	固体 (20 ° C)
形状	细粉。
颜色	油膏
气味	很弱的
气味阈值	无数据资料
熔点/凝固点	熔点/熔点范围: 不适用（低于熔点分解）
初沸点和沸程	无数据资料
易燃性(固体, 气体)	在空气中可能形成可燃性粉尘浓度。
易燃性（液体）	无数据资料
燃烧/爆炸极限	无数据资料
闪点	不适用(熔点>100 ° C的固体)
自燃温度	无数据资料

<u>分解温度</u>	> 200 ° C
<u>pH值</u>	7.0 – 9.0 (0.2 %) 水溶液
<u>黏度</u>	无数据资料
<u>溶解性</u>	<u>水溶性:</u> 可溶 取决于其浓度, 可形成胶体溶液、稠膏或凝胶。 <u>其它溶剂中的溶解度:</u> 普通有机溶剂: 不溶 普通有机溶剂: 部分溶解
<u>正辛醇/水分配系数</u>	无数据资料
<u>蒸气压</u>	无数据资料
<u>密度</u>	<u>体积密度:</u> 750 – 850 kg/m ³
<u>密度/相对密度</u>	无数据资料
<u>蒸气密度</u>	无数据资料
<u>粒子特性</u>	<u>粒径:</u> < 0.300 mm (98 %)
<u>蒸发速率 (Butylacetate = 1)</u>	无数据资料
9.2 其他信息	
<u>氧化性</u>	未考虑为氧化物, 结构-活性关系 (SAR)
<u>自燃</u>	140 ° C 固体的相应自燃温度
<u>粉尘爆燃指数 (Kst)</u>	76 m. bar/s
<u>最低着火浓度</u>	125 g/m ³
<u>最小点火能</u>	5 – 10 J 方法: 微球20 L

第 10 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10.1 反应性

- 在常温常压下是稳定的。

10.2 化学稳定性

- 在建议的贮存条件下是稳定的。

10.3 危险反应

- 在一定条件下，产品产生的细小粉尘颗粒可能在空气中形成易燃易爆混合物

10.4 应避免的条件

- 避免粉尘生成。
- 防止静电荷产生。
- 远离明火、热的表面和点火源。
- 避免长时间过热。

10.5 禁配物

- 强氧化剂
- 强浓缩热酸。

10.6 危险的分解产物

- 燃烧或热分解（裂解）时，释放：
-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和未燃烧的碳氢化合物(烟雾)。

第 11 部分：毒理学信息

11.1 毒性效应信息

急性毒性

急性经口毒性

琥珀酰聚糖

LD0：> 600 mg/kg - 大鼠，雄性和雌性

方法: OECD 试验指南 401

根据《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GHS），本产品未被分类为急性经口毒性。

管饲法

在这个计量下，没有观察到有致命性。

技术上可服用的最大剂量

未公开内部报告

LD0: 600 mg/kg - 小鼠，雄性和雌性

方法: OECD 试验指南 401

根据《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GHS），本产品未被分类为急性经口毒性。

管饲法

在这个计量下，没有观察到有致命性。

技术上可服用的最大剂量

未公开内部报告

急性吸入毒性

无数据资料

急性经皮毒性

无数据资料

急性毒性（其它暴露途径）

无数据资料

皮肤腐蚀/刺激

琥珀酰聚糖

家兔
无皮肤刺激
方法: OECD 试验指南 404
未公开内部报告

严重眼睛损伤/眼刺激

琥珀酰聚糖

家兔
轻度刺激
方法: OECD 试验指南 405
未公开内部报告

呼吸或皮肤过敏

琥珀酰聚糖

根据类推法

豚鼠
不引起皮肤过敏。
未公开报告

致突变性

体外基因毒性

琥珀酰聚糖

致突变性（沙门氏菌回复突变试验）
有或没有代谢活化作用

阴性
方法: OECD 试验指南 471
未公开内部报告

体内基因毒性

琥珀酰聚糖

体内微核试验 - 小鼠

阴性
管饲法
未公开内部报告

致癌性

琥珀酰聚糖

根据类推法

大鼠
经口
动物实验未见任何致癌影响。
未公开报告

生殖毒性和发育毒性

生殖/生育毒性

琥珀酰聚糖

根据类推法

三代的生育研究 - 大鼠, 经口
未观察到生殖能力受损, 未见影响发育。 , 未公开报告

发育毒性/致畸性

无数据资料

STOT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接触 琥珀酰聚糖	根据 GHS 标准，本物质或混合物未被归类为特定靶的器官毒性（单次接触）。 内部评估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反复接触 琥珀酰聚糖	根据类推法 根据 GHS 标准，本物质或混合物未被归类为特定目标器官毒性（反复接触）。
琥珀酰聚糖	根据类推法 经口 - 大鼠 反复染毒试验中未观察到有害效应 未公开报告 根据类推法 经口 - 犬 反复染毒试验中未观察到有害效应 未公开报告
人体暴露体验	无数据资料
吸入危害	无数据资料

第 12 部分：生态学信息

12.1 生态毒性

水环境	
急性鱼类毒性 琥珀酰聚糖	LC50 - 96 h : > 100 mg/l - Oncorhynchus mykiss (虹鳟) 方法: OECD 试验指南 203 未公开内部报告 对鱼类无害 (LC/LL50 > 100 mg/L)
急性藻类和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毒性	无数据资料
对水生植物的毒性	无数据资料
对微生物的毒性	无数据资料
慢性鱼类毒性	无数据资料
慢性水蚤和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毒性	无数据资料

12.2 持久性和降解性

非生物降解性	无数据资料
物理和光化学消除	无数据资料
生物降解性	

生物降解性

琥珀酰聚糖

易于生物降解性研究：

方法：OECD 试验指南 301 B

99 % - 28 天

此物质满足最终耗氧生物降解性和快速生物降解性的条件

未经接触暴露的接种体：活性污泥

未公开内部报告

可降解性评估

琥珀酰聚糖

该产品被认为在环境中能够迅速降解

12.3 生物蓄积潜力

正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数据资料

生物富集系数 (BCF)

无数据资料

12.4 土壤中的迁移性吸附性 (K_{oc})

无数据资料

已知在环境中的分布情况

无数据资料

12.5 PBT 和 vPvB 评估结果

无数据资料

12.6 其他有害效应**生态毒性评价**

急性（短期）水生危害

琥珀酰聚糖

对水生生物无危害 (LC/LL50, EC/EL50 > 100 mg/L)

长期（慢性）水生危害

琥珀酰聚糖

虽然对于分类还不充分但是资料已经确定了物质未进行分类。

第 13 部分：废弃处置**13.1 废物处理方法****产品处置****禁止**

- 请勿直接向环境排放。
- 按当地法规处理。

包装的清洁和处置建议**禁止**

- 不得将未处理过的包装材料与工业废物一起废弃处置。
- 不能作为生活垃圾处理。
- 倒空剩余物。

- 用蒸汽清洗。
- 监控残余蒸气。
- 根据当地和国家的规定处理清洗水。
- 容器不能清洗，必须当作废弃物处理
- 将内装物/容器送到批准的废物处理厂处理。
- 按当地法规处理。
- 可能情况下, 尽量回收利用而不用处置或焚烧法。
- 循环使用的物料必须完全干燥并无污染物。

第 14 部分：运输信息

CN DG
不受管制

IMDG
不受管制

IATA
不受管制

注释: 上述法规为本说明书公布之时仍具有法律效力的法规。 鉴于危险品运输法规可能的变化，最好与销售部一起核实其有效性。

第 15 部分：法规信息

15.1 专门对此物质或混合物的安全，健康和环境的规章 / 法规

下列法律法规、标准的最新版本对本化学品的分类、SDS、标签作了相应规定：

-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 通则，GB 13690
-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GB30000. 2~GB30000. 29
-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GB 15258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内容和项目顺序，GB/T 16483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91号)：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 GB 12268：危险货物品名表
- GB 6944：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

状态通知

名录信息	状态
United States TSCA Inventory	- TSCA名录中列出的所有活跃物质
Canadian Domestic Substances List (DSL)	- 已列入化学品名录中
Australian Inventory of Industrial Chemicals (AIIC)	- 已列入化学品名录中
Japan. CSCL - Inventory of Existing and New Chemical Substances	- 豁免
Korea. Korean Existing Chemicals Inventory (KECI)	- 一种或几种化合物未列入化学品名录中
China. Inventory of Existing Chemical Substances in China (IECSC)	- 已列入化学品名录中

Philippines Inventory of Chemicals and Chemical Substances (PICCS)	- 一种或几种化合物未列入化学品名录中
Taiwan Chemical Substance Inventory (TCSI)	- 已列入化学品名录中
New Zealand. Inventory of Chemical Substances	- 所有成分均列入《新西兰化学品名录》(NZIoC) 产品目录。可能需要承担《新西兰危险物质和新生物体法案》(HSNO) 规定的其他义务。请参阅新西兰安全数据表 (SDS) 第 15 章。
EU. European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 (REACH)	- 如果是从欧洲经济区 (“EEA”) 内的 Syensqo 法人处购买，则本产品符合 REACH 法规 (EC) 第 1907/2006 条注册条款的相关规定，即所有组成部分均为排除产品、豁免产品和/或注册产品。如果是从欧洲经济区以外的法人实体处购买，请联系您的当地代表，获取更多信息。
Korea. Act on Registration and Evaluation of Chemicals	- 当从位于韩国的 Syensqo 法人实体处购买时，本产品符合《化学品注册和评估法案》(AREC 或 K-REACH, 第 10 条)，因为其所有组成部分均为排除产品、豁免产品和/或已（预）注册产品。当从韩国以外的法人实体购买时，请联系您的当地代表，获取更多信息。

第 16 部分：其他信息

用于安全技术说明书中的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

- ADR：《欧洲国际公路运输危险货物协定》。
- ADN：《欧洲国际内河运输危险货物协定》。
- RID：《国际危险货物铁路运输欧洲协定》。
- IATA：《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 ICAO-TI：《危险物品安全航空运输技术细则》。
- IMDG：《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
- TWA：时间加权平均值
- ATE：急性中毒估计值
- EC：欧盟委员会编号
- CAS：化学文摘社。
- LD50：导致试验动物组半数（50%）死亡的药物剂量（半数致死量）。
- LC50：导致试验动物组半数（50%）死亡的药物浓度。
- EC50：引起 50% 最大效应的物质有效浓度。
- PBT：持久性、生物累积性和毒性物质。
- vPvB：持久性高、生物累积性强。
- GHS/CLP/SEA：分类、标签、包装法规
- DNEL：派生无效剂量
- PNEC：预测无效浓度
- STOT：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本安全数据表（SDS）并未引用上述所有首字母缩略词。

进一步的信息

- 将新版本分发给客户

在本安全数据表发布之日，据我们最大程度所掌握的知识和信息，本安全数据表中提供的信息正确无误。该信息仅在符合要求的安全条件下，用于指导用户处理、使用、加工、存储、运输、处置及排放，而不能被当作担保或质量标准。该表应与技术表共同使用但不能代替技术表。因此，该信息只与所指定的特定产品有关，如该产品与其他材料混用，或在另一生产加工中使用，则本数据表可能无效，但是另有具体规定的除外。该表不免除用户保证遵守与其活动有关的所有法规的义务。